

证券代码：002070

证券简称：*ST 众和

公告编码：2017-032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停牌事项进展情况及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连续两年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3.2.1 条第一款及第 13.2.3 条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股票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同时，由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意见且保留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具体金额尚未明确，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

停牌后，公司已在协调客户、相关方配合提供公司 2016 年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所涉及的债权债务对抵交易、期末应收四家大额客户款项减值测试、存货资产负债表日的存在和状况等事项的相关审计资料，并配合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执行程序。

鉴于上述工作尚在进行中，需待相关工作完成后方能确定保留意见事项对公司 2016 年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经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和实际结果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福建众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